

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與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對於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的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概不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的合約或憑證。



億仕登控股有限公司

（在新加坡共和國註冊的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碼：01656）

（新加坡股票代碼：I07.SI）

根據一般授權擬發行新股

2019年2月27日（分別在新交所和聯交所交易時間後），本公司與認購方簽訂了認購協定，根據該協定，本公司在一定條件下同意分配和發行，認購方在一定條件下同意認購26,987,295股股份，認購價格為每股0.20新元（相等於約1.16港元）。該認購未採用任何承銷商。

26,987,295份認購股份（i）大約為本公司於一般授權通過日和本公告發佈之日的已發行股本總數的6.84%；以及（ii）大約為因認購股份分配和發行擴大而產生的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數的6.40%（假設除了認購股份以外，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在公告日和完成日之前未產生任何變化）。

本公司和認購方公平協商後，根據現行市場價格，確定每股認購價格為0.20新元（相等於約1.16港元）。

- （i）該價格低於聯交所於認購協議簽訂日2019年2月27日的每股報價收盤價1.18港元，大約有1.69%的折現；
- （ii）該價格低於聯交所於認購協定簽訂日前5個交易日的每股報價平均收盤價格1.20港元，大約有3.33%的折現；以及

(iii) 該價格相等於新交所於認購協議簽訂日2019年2月27日的每股加權平均市場價格0.20新元。

董事會（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認購價格和認購協議的條款是公平合理的，認購符合公司和全體股東的利益。

認購總收入預計約為5.4百萬新元(相等於約31.3百萬港元)。認購的淨收益在扣除所有相關費用和開支後，預計約為5.3百萬新元(相等於約30.7百萬港元)。本公司打算將認購的淨收益用於集團的業務發展和集團的一般周轉資金。

認購股份將由公司根據股東在年度股東大會上授予董事的一般授權分配和發行。一般授權賦予董事配發及發行額外股份（按比例配發給現有股東的股份除外）的權利，但不能超過本公司於一般授權通過之日的已發行股份總數的20%(不包括庫存股和子公司的控股)。根據以上限制條件，本公司有權根據一般授權發行78,936,990股新股。截至公告發行日，本公司未根據一般授權分配和發行任何股份。一般授權足以發行認購股份，因此，認購股份的發行不需要得到股東的批准。

本公司將分別向聯交所及新交所上市委員會申請，以取得在聯交所和新交所交易掛牌並交易認購股份的批准。

由於該認購需滿足特定條件才能完成，因此該認購可能發生，也可能不會發生。股東和潛在投資者在進行股票交易時應謹慎行事。

2019年2月27日（分別在新交所和聯交所交易時間後），本公司與認購方簽訂了認購協定，根據該協定，本公司在一定條件下同意分配和發行，認購方在一定條件下同意認購26,987,295股股份，認購價格為每股0.20新元（相等於約1.16港元）。

本公司不會就認購股份的發行及分配發佈招股章程或招股資料聲明，因為認購股份將根據香港公司法（清盤及雜項條例）第38(3)(c)條 及香港法例第32新加坡法例第289章證券及期貨法第272B條。

該股份認購不會產生新交所上市手冊第803條規定的控制權益轉移。

認購協議

認購協議的主要條款於下文列示。

日期

2019年2月27日（聯交所及新交所交易時間後）

簽約方

- (1) 本公司作為發行人；以及
- (2) 認購方。

在進行了所有可能的查詢後，就董事所知，認購方和其最終受益方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和相關人員的協力廠商。

認購股份

根據認購協定的條款和條件，認購方在一定條件下同意認購，本公司在一定條件下同意分配和發行26,987,295股股份，認購價格為每股0.20新元（相等於約1.16港元）。

26,987,295份認購股份（i）大約為本公司於一般授權通過日和本公告發佈之日的已發行股本總數的6.84%；以及（ii）大約為因認購股份分配和發行擴大而產生的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數的6.40%（假設除了認購股份以外，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在公告日和完成日之前未產生任何變化）。

禁售期

根據認購協定的條款，認購方在認購完成後12個月內，不能對認購股份進行直接或間接發行、質押、出售、合同出售、出售任何期權或購買合同、購買任何期權或出售合同、授予任何期權、購買、出借的權利或授權令。

認購股份等級

認購股份在所有方面都將與分配日發行的股票保持一致。

認購價格

本公司、認購方和代表人公平協商後，根據現行市場價格，確定每股認購價格為0.20新元（相等於約1.16港元）。

- (i) 該價格低於聯交所於認購協議簽訂日2019年2月27日的每股報價收盤價1.18港元，大約有1.69%的折現；
- (ii) 該價格低於聯交所於認購協定簽訂日前5個交易日的每股報價平均收盤價格1.20港元，大約有3.33%的折現；以及
- (iii) 該價格相等於新交所於認購協議簽訂日2019年2月27日的每股加權平均市場價格0.20新元。

董事會（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認購價格和認購協議的條款是公平合理的，認購符合公司和全體股東的利益。

認購總收入預計約為5.4百萬新元(相等於約31.3百萬港元)。認購的淨收益在扣除所有相關費用和開支後，預計約為5.3百萬新元(相等於約30.7百萬港元)。本公司打算將認購的淨收益用於業務發展和集團的一般周轉資金。每股淨認購價格扣除所有相關費用和開支後，約為0.196新元(相等於約1.14港元)。

董事任命

在符合《上市規則》及所有適用的法律和法規的前提下，認購完成後，只要認購方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的5.0%或以上，則有權提名一人擔任非執行董事董事。

協議條件

認購協議規定，只有滿足以下條件，才能完成認購：

- (1) 認購股份原則上已取得在各聯交所及新交所主板（**相關交易所**）掛牌及報價的批准，且該批准已全面生效；
- (2) 由董事通過決議根據由本公司股東在年度股東大會上授予董事的一般授權發行及分配股份；
- (3) 任何適用法律及法規（包括新交易所上市手冊及聯交易所上市規則）並沒有禁止向認購人發行認購股份；
- (4) 任何相關交易所均未作出任何裁決（或撤銷或修訂任何裁決），該裁決將限制或妨礙新股的上市和報價或向投資者發行新股；以及

- (5) 認購股份在聯交所及新交所的主板掛牌報價，認購協議簽訂日至認購完成期間，認購股份的交易沒有被連續暫停超過（3）個交易所開放證券交易的交易日。
- (6) 在認購協議簽訂之日，認購協定中包含的陳述和保證在所有方面都是真實和準確並且在任何時候截至認購協議交易完成日期；以及
- (7) 沒有或可能合理地預期會發生重大不利影響的情況或事情。

協議交易完成

認購條件滿足後，交易應於五個工作日內，或於本公司和認購方約定的日期完成（或讓渡，如適用），但不應晚於2019年4月10日（或本公司和認購方共同書面同意的其他日期）。

認購方資料知

該認購未採用任何承銷商。

認購方為一家私募股權基金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是Novo Tellus PE Fund 2（基金）的全資附屬公司。

該基金對東南亞的技術和工業部門進行私募股權投資，重點是中型市場公司。該基金的投資顧問是Novo Tellus Capital Partners Pte一家受MAS監管的註冊基金管理公司。

認購方及基金由本公司業務夥伴介紹。認購方希望成為本公司的投資者，並同意認購認購股份。

認購人的認購事項將使本公司能夠利用基金在企業發展活動及行業最佳實踐方面的經驗。此外，認購事項亦將加強本集團的財務狀況，並有利於執行其業務計劃。

根據《新交所上市手冊》第812條的規定，認購方不能是公司被禁止向其發行股份的人員。據本公司所知，除本次認購外，本公司的董事或重大股東與認購方或其董事或重大股東沒有任何聯繫（包括業務關係）。

分配和發行認購股份的一般授權

認購股份將由公司根據股東在年度股東大會上授予董事的一般授權分配和發行。一般授權賦予董事配發及發行額外股份（按比例配發給現有股東的股份除外）的權利，但不能超過本公司於一般授權通過之日的已發行股份總數的20%（不包括庫存股和子公司的控股）。根據以上限制條件，本公司有權根據一般授權發行78,936,990股新股。截至公告發行日，本公司未根據一般授權分配和發行任何股份。一般授權足以發行認購股份，因此，認購股份的發行不需要得到股東的批准。

對本公司股權結構的影響

下表概述了本公司（i）於本公告發佈之日和（ii）認購完成後的股權結構（假設除了認購股份以外，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在公告日和完成日之前未產生任何變化）：

	截至本公告日期：		認購完成後	
	股份數額	%	股份數額	%
Assetraise Holdings Limited ^(註 1)	132,155,150	33.48	132,155,150	31.34
Karl Walter Braun 先生 ^(註 2)	20,000,000	5.07	20,000,000	4.74
孔德陽先生 ^(註 3)	2,050,000	0.52	2,050,000	0.49
認購方	-	-	26,987,295	6.40
公眾股股東	240,484,036	60.93	242,484,036	57.03
發行股份總數	394,689,186	100.00	421,676,481	100.00

注：

1. Assetraise Holdings Limited由張子鈞先生及其配偶唐玉琴女士實益擁有，是132,155,150股股票的受益所有人。根據《證券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張子鈞先生及其配偶唐玉琴女士享有Assetraise Holdings Limited擁有的132,155,150股股份的權益。
2. Karl Walter Braun及其直系親屬控制了Interelectric AG的全部股份，Interelectric AG又控制了Maxon Motor AG。Maxon Motor AG是本公司附屬公司層面的關聯人（如上市規則中所定義）。
3. 孔德陽先生為執行董事。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並無任何現有認股權證或可換股證券。

本公司在過去12個月的資金活動

在本公告日期前的12個月內，本公司沒有通過發行股權證券籌集任何資金。

掛牌申請

本公司將分別向聯交所上市委員會及新交所上市委員會申請，以取得在證券交易和新交所交易認購股份的批准。

收到在聯交所和新交所掛牌認購股份的原則批准和交易許可後，本公司將發佈公告。

認購理由和好處

本集團是一家綜合的工程解決方案提供商，致力於動力控制、工業計算和其他專業工程解決方案。董事們認為，此次認購為公司提供了一個很好的機會，可以擴大股東基礎，為集團未來的發展和擴張提供資金。董事亦們認為，認購人為機構投資者，擁有先進製造業投資經驗，並可為本集團作出貢獻，以加強策略性企業發展活動及改善投資者關係。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認購協議的條款和條件以及其中規定的交易，是在本公司與認購方之間進行公平談判後確定的，符合本公司和全體股東的利益。

所得款項的用途

認購總收入預計約為5.4百萬新元（相等於約31.3百萬港元）。認購的淨收益在扣除所有相關費用和開支後，預計約為5.3百萬新元（相等於約30.7百萬港元）。本公司打算將10%的淨收益用於一般周轉資金，將淨收益的90%用於集團的業務發展。

本公司將在資金實際支付時，定期公佈認購收益的使用情況。

認購的財務影響

下文列示的認購財務影響嚴格來說僅能用於示範目的，並不打算進行財務指示，也不會對認購後公司和本集團的業績和財務狀況作出預測。根據以下基礎和假設，對擬進行的認購對財務的影響進行了如下列示：

- （a） 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整年的未審計合併財務報表（“2018財年”）；

- (b) 認購的淨收益是為5.3百萬新元（相等於約30.7百萬港元）；
- (c) 對每股合併有形資產淨額（“NTA”）的財務影響是根據認購於2018年12月31日完成的假設計算的；以及
- (d) 對每股合併收益（“EPS”）的財務影響是基於認購於2018年1月1日完成的假設計算的。

	認購完成之前	認購完成之後
股本	70,984	76,284
已繳股本（千新元）		
股數	394,689,186	421,676,481
NTA（千新元）	182,208	187,508
每股 NTA 淨額（新分）	46.16	44.47
每股 EPS（新分）	2.77	2.60

一般資訊

由於該認購需滿足特定條件才能完成，因此該認購可能發生，也可能不會發生。股東和潛在投資者在進行股票交易時應謹慎行事。

概無董事或主要股東於認購事項中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權益。

公司將在有重大更新時作出必要的公告。

定義

在本公告中，除非上下文另有要求，以下運算式具有以下含義：

“年度股東大會”	於2018年4月26日舉行的年度股東大會
“申請”	本公司須向新交所及聯交所提交申請，以獲准在新交所及香港聯交所的主板股票市場買賣及報價
“董事會”	指公司董事會。
“工作日”	新加坡及香港商業銀行營業的任何一天（星期六、星期日及公眾假期除外）
“公司”	億仕登控股有限公司是一家在新加坡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在新交所主板和聯交所主板上市。
“完成”	根據認購協定的條款和條件完成認購
“完成日期”	完成發生的日期
“關聯人”	與上市規則中規定的含義一致
“董事”	本公司董事
“一般授權”	股東於股東周年大會上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不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份及附屬公司股份）20%的額外股份（按比例向現有股東除外）配發及發行在批准任務的日期
“集團”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聯交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	是指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港幣”或“港元”	港元，即香港的法定貨幣。
“《上市規則》”	《證券交易所上市規則》
“《上市手冊》”	《新交易所上市手冊》

“MAS”	新加坡金融管理局
“重大不利影響”	對本公司，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本集團（整體）的財務狀況，財務表現或前景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中國”	就本公告而言，中華人民共和國不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和臺灣
“新交所”	新加坡交易所證券交易有限公司
“股份”	本公司普通股
“股東”	本公司股東
“新加坡”	新加坡共和國
“認購方”	NTCP SPV VI，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
“認購”	本公司根據認購協定按認購價格分配和發行的認購股份的認購
“認購協議”	本公司與認購方就股份認購於2019年2月27日簽訂的認購協議
“認購價格”	認購價格為每股0.20新元（相等於約每股1.16港元）。
“認購股份”	本次認購中，本公司將分配和發行26,987,295股新股至認購方。
“附屬公司”	與上市規則中規定的含義一致
“新幣”或“新元”	新加坡的法定貨幣，新加坡元
“交易日”	聯交所開立證券交易業務的任何日子及當日股份收市價可於聯交所公佈的每日報價單上查閱

本公司中，以新元計價的金額已按1新元兌換5.80港元的匯率兌換成港元。該等匯率僅作示範之用，並不表示港元或新元的款額已經、可以或可能按該匯率折算。

承董事會命
億仕登控股有限公司
總裁兼總經理
張子鈞

香港，2019年2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本公司執行董事張子鈞先生及孔德揚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林汕錯先生（主席）、蘇明慶先生及陳順亮先生。